

天線暨微波電路創新  
研究中心

```
graph TD; A[天線暨微波電路創新研究中心] --- B[中心簡介]; A --- C[組織]; A --- D[電磁教育資源];
```

中心簡介

組 織

電磁教育資源

# 中心簡介

## 設置宗旨及具體目標

本中心成立的目標在於改善電磁教育、建立良善的教與學的環境，培養優質的電磁工程人才，進而推動產學重點研究，發展天線暨微波電路先進技術，結合高科技產業發展需求，以建立天線暨微波電路之設計與研發能力。

本中心將以電磁教育暨教研環境改善提升、學術研究、產學合作及推廣教育為四大發展主軸。致力於電磁教育暨教研環境改善提升，天線暨微波電路先進技術的發展、實務的應用及其學術理論研究，進而透過產官學合作的方式，發展相關的核心技術，藉此提升教育、學術研究的水準，並以推動天線暨微波電路相關電磁產業技術的整合與創新。本中心之設置以逢甲大學電機工程相關學系之優良師資及研究能量為主，結合國內其它教育、研發單位教研能量及產業的需求，進行學研或產學合作，並奠定此領域第一品牌的基礎。

## 具體推動工作

本中心將以電磁教育暨教研環境改善提升、學術研究、產學合作及推廣教育為四大發展主軸。先以生命教育成長學習為基礎，共同來改善提升電磁教育暨教研環境，進而以學術研究成果建立核心技術，再以產學合作方式支援產業界，並以研究成果及實務經驗作為正規課程(大學部、研究所)、推廣教育課程(碩專班)與相關專業技能訓練(研習營)之教材，再透過課程之研討來激發研究的動力，彼此相輔相成。

## 組 織

本研究中心由近程、中程、長程之規劃來看，其組織架構及執掌應該要有彈性的變化，以符合各期程的規劃目標。近程籌備階段的組織規模較小；中程發展階段由於實質化基礎的建立，及相關業務的擴張，它的規模將會擴大；長程階段的結構將建立天線暨微波電路標準檢測實驗室，以期成為有特色的創新研究中心，則需要深遠的考慮。因此，組織架構及執掌暫時以近程的目標來規劃，至於中、長程的規劃，則依據近程規劃之運作情形再行另案處理。

(一)本中心設置主任一人，辦理本中心業務推展及計畫統籌控管，並設副主任一人，協助主任推動中心業務。中心主任依本校人事命令公告之人選。

(二)本中心設研究發展、推廣服務及綜合企劃三組，各設組長一人，由中心教授群成員兼任，其職掌權責如下：

1.研究發展組：負責各項研究計畫的研擬與執行、官學與產學交流合作計畫；建立天線、微波電路的設計與分析的技術、或先進天線、微波電路多功能模組的設計與開發；短程規劃研究發展小組分為天線研發設計及微波電路研發設計兩個研究方向。本組得因應研究計畫發展需要聘請兼任研究助理若干人。

2.推廣服務組：負責產學合作、推廣教育辦理、技術轉移、其他相關的教育訓練、協助政府進行相關產業的認證作業、及技術服務的推動與聯繫等事務。

3.綜合企劃組：負責公關事務、並研擬推動中心發展策略及營運計畫。

(三)本中心得聘任國內外顧問若干人，由本中心主任視需要聘之，以利業務推展及諮詢。本中心依專案計畫所需另聘專任助理一人，協助辦理行政、計畫管理及財務等事務。

電磁教育  
資源

電磁學  
線上學習平台

教師生命  
成長營

大專青年  
生命成長營

電磁產學  
聯盟

中華民國  
微波學會